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WAN HONGYUAN (H.K.) LIMITED**  
**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8)

**董事局主席  
及  
董事局委員會組成的變更**

董事局謹此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 (1) 房慶利先生將辭任本公司董事局主席、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主席及執行董事委員會主席之職務；及
- (2) 吳萌女士將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局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主席及執行董事委員會主席，接替房慶利先生。

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局（「董事局」）謹此宣佈：

**現任董事局主席、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主席及執行董事委員會主席的辭任**

房慶利先生因需要投放更多時間處理本公司控股及主要股東申萬宏源證券有限公司之業務，將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辭任本公司董事局主席、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主席及執行董事委員會主席之職務。

房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局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之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局謹此衷心感謝房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

## 董事局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主席及執行董事委員會主席的委任

吳萌女士將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局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主席及執行董事委員會主席，接替房慶利先生。

吳萌女士，現年 40 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以及目前為執行董事委員會成員。吳女士為申萬宏源證券有限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及國際業務總部總經理、申萬宏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及董事、Shenwan Hongyuan Holdings (B.V.I.) Limited 董事、上海申銀萬國證券研究所有限公司董事及申萬宏源證券承銷保薦有限責任公司董事；該等公司均由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6806.HK, 000166.SZ) 控制之公司。加入申萬宏源證券有限公司前，吳女士曾先後任職中國建銀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企業融資部，以及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資本市場部及證券機構管理部／保險機構管理部。彼擁有超過 10 年企業融資業務、證券公司和保險公司的股權管理經驗。吳女士持有金融與投資理學碩士學位及管理學博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吳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眾公司之董事職位，並於本公告日期，彼並無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以及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吳女士並無持有任何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本公司股份權益。根據本公司發出之董事委任書，吳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的任期至二零二三年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終止，並須遵守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適用的法律及其他監管規定有關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的規定。吳女士將不會就擔任本公司董事局主席、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主席及執行董事委員會主席領取任何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沒有任何關於吳女士的委任而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之事項，亦沒有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之要求而須作出披露之事項。

董事局謹此歡迎吳女士獲任新職。

承董事局命  
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黃熾強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由九位董事組成，其中房慶利先生、郭純先生、張劍先生、吳萌女士及梁鈞先生為執行董事；張磊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吳永鏗先生、郭琳廣先生及陳利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